於上

、甲等獎、乙等獎,三個等級。據有關競爭十分激烈,視比賽成績分爲優等獎該項比賽共有全國十四所院校參加,

將提付討論。歡迎之學生實作展,亦 學前往旁聽。

成績斐然,獲得大專組優等獎。爲校爭得莫大的榮譽。

於上週六(八日),在國父紀念館舉行。本校華岡合唱團(本報訊)第三屆全國大專靑年愛國暨藝術歌曲合唱此賽

,為校爭得莫大榮譽

一次靜力實驗籌備教室召開本學期第

會議。

一級行政主管,各學部主任,並有各地分會會長,本校親臨主持,參加者除議士外裁職者除議士外

事。

等,

校長苗底斯先生名舞哲士 會中並頒贈 菲律賓碧瑤大

位

推崇苗

底斯

菙

岡參

時六時假成二○八 試射計畫,訂於今 計爲配合H K − I

C 本報訊) 火箭 電議

空天空學會所舉辦參加本年度中國航齡和本年度中國航

戲劇的專題,歡迎 伊央大學外文系教 中央大學外文系教

會及選舉華岡學會理事會理時假大忠館正宗堂舉行餐敍を檢查。上午十一月九返校節聲議士會於十一月九返校節聲議士會於十一月九

式款待與

(款待與會議士。佳餚美食中午,創辦人以自助餐方

人代表接

受。

能前來,由苗底斯夫

濟的發展

0

,令人囘味。

經研所學長賴秀雄 席中,記者有幸遇

見第三

活躍

的社團之一。

火箭社

選拔,亦名列前茅,

實爲華岡最優秀而

系將於明(十四)

四戲)劇

校友議士餐叙

雄,有優良的表現外,日前的績優社團蕃岡合唱團除了在這次比賽中傲視群高分,同學們聞之,無不雀躍。

八士透露,華岡合唱團爲優等獎中之最

版一第

作驗

中將討論經費,實 暫率教授與李明助 時期, 等

社址:中國文化學院

華民國五 十七年十月 校刊・ + 非賣品 日 創刊

編輯室:二三三 第 一三七五 號 :人行發 趙 維 潘 : 長 和 華 仲 宋 室係關共 公

社 :長社副 È 系 學 刷 即 :刷 印 心中動活生學 : 行 發

敎 熟在大仁館三一一 谷系同學聽講,地 室。 地

各社 外組報備。 時 △課指組表示: 間,請提前十 團如欲報備活

館伯伯之日夜辛勞館伯伯之日夜辛勞 消息:由台隆電氣 贈·聊表謝意。 , 特以棉被四條饋

(Panasonic)電 全部領。 在認領。 本上拾獲鑰匙包一本 一個,有遺失者可前本 一個,有遺失者可前本

聚辦展示會。 歡迎 五日在華岡商場 來領取 參觀。

妳的學生證現在本△劉玉蘭同學,

慶。 一枚・整明作 ・ の電一枚・整明作

子計算機,訂於 會。歡迎 , 上心信懷滿

融 樸正曹任主系濟經訪

λ張照片;而在那長達二十五萬字的論文中,却只擇用了其上學位。曹博士治學嚴謹,僅僅博士論文就搜集拍攝了一萬一隨即赴美深造。先後在美國田納西州立大學獲得碩士、博曹正樸博士,畢業於台南成功大學冶金工程學系;役畢後

爲響

應

政

甫自美學成歸國的曹正樸博士,爲 家、社會服務的範圍就愈爲廣

改善社會,報效國家

本報特稿)

「學

問爲濟世之本」

0

越爲博深的學

問

, 對

年

才三十四歲的曹正樸博士

力充沛的談吐,令人不自覺土,原籍湖南,有著一股年

覺的

朝氣和活力;那幹練而

振奮,蓬勃的氣息。

誠如台大校長閻振興所說:『曹先生學成後,中四十多張,由此可見他治學之嚴謹了。、中四十多張,由此可見他治學之嚴謹了。、 感染到一 「書生報顾」的具體表現。「書生報顾」的具體表現。「書生報顾」的具體表現。「書生報顾」的具體表現。「書生報顾」的具體表現。 士學位。曹博士治學 造服人群,遂應創辦人之聘踏上了華

目為國軍光。賴秀雄學長係 東京都新宿區東京大飯店八 東京都新宿區東京大飯店八 人體受日本朝野的讚揚與注 一個愛田本朝野的讚揚與注 一個經研所學長賴秀雄,賴學 於日前方返國門·特地 目爲國爭光。賴秀推學 +++++ 第一

舉在「理論與實際運用的配合」將是曹博士接掌經濟系後的能完全適用於吾國的經濟制度。因而如何加强本校經濟系同培育國家所需的人才爲最終目的。然目前一般經濟理論乃不培育國家所需的人才爲最終目的。然目前一般經濟理論乃不 曹正樸博士表示:教育爲百年大計,乃爲適應國家需要; 件工作。

系燦爛的於功一 的成功」在曹博士滿懷信心的眼神中,彷彿已看到華岡經濟的成功」在曹博士滿懷信心的眼神中,彷彿已看到華岡經濟的成功亦就是系務的成功,更也就是學校培育人材使經濟學系不僅望重華岡,更爲我國經濟的一大支柱。就業與實際運用方面,不同於他校經濟系;且遠勝過他校。就業與實際運用方面,不同於他校經濟系;且遠勝過他校。就業與實際運用方面,不同於他校經濟系的同學們;不僅在熟悉。惟必將盡力推展系務,與使經濟系的問學們;不僅在熟悉。惟少議職的表示:甫榜掌經濟學系,對於系務尚未十分 第

條

:凡在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或

書,並參加本學院辦轉學生考試錄取者,得2年以上,成績及格,原校發給成績單與轉學一凡在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肄

轉證 業一 入明

第

七

條

肄業學校入學資格,

原肄業學

校發給之轉學證明書及成績單,但

未經教育部

核准有案者,

・不原

第

+

第

第

得轉入。

院通知其家長或保證人外,不發給任何學證改等情事,一經查明,應開除學籍,除新生或轉學生所繳證明文件,如有僞造、

,不發給任何學歷證件。 應開除學籍,除由本學件,如有僞造、假借、

十三條

但須 須加

經系

主

、退選,

任及教

務主

第

條

·經入學考試錄取分發者,得入本院一年級肄 ·或依法令規定,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之資 在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學或同等學校畢

六十二年七月十八日本院第五二八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六十二年二月廿八日臺字総叁字第五二七三號令修正〈依據教育部総高字第六四五六七號函修訂〉

教育部新法規

尚

未頒佈前

以人

此 學則

為準

第

五

條

兩寸半身相片四張,書面申請保留入學資格,暫,得於規定日期前,呈繳入魯證明文件,及本人新生因病或其他事故不能於該學年開學時入學者

手續,逾期不到者,即取消其入學資格。

第

六

條

緩入學,

以一

年爲限

0

繳者,即報請教育部將學籍註銷,轉學生須呈繳,得緩繳先行入學,於規定期間補繳、逾期不補有正當理由,向敎務處備文申請,經院長核准者他規定之必要文件,方得入學,其因不得已事故新生辦理入學報到註册時,須呈繳畢業證件或其

第

-Ξ

條

取新生及轉學生,應於 招生簡章另訂之。

規定日期來校辦

理

第

第

條

本學院入學考試及轉學考試

於於

行學

年

始業

前

學

第

本學

相同院系相當年級肄業

蔣總統八十晋九誕辰紀念論文集

總統蔣公與故宮博物院的關係從聖經瞻望總統蔣公嘉言福護中華文化延續之智慧人 蔣總統的天人合 人生向何處去 土學精神 工陽明對 公一生之知與行總統論政黨政治 與反共復國 蔣總統的 論 影響

蔣總統精神永在 蔣公音容宛在永遠領導我們 蔣總統對故宮中央兩博物院的重視

蔣總統遺訓之體系論綱 總統蔣公「大學之道」書後 蔣公是反共的先知・人類 ,景念總 的 聖 統

蔣公的

偉烈豐功

華林

蔣總統與中華文化道統之承傳維證 國民革命進展最劇的十年 統對三民主義理論的十大貢獻。蔣公燃起抗日聖火之廬山 蔣公思想研究

莊

王何 鄭壽 壽 片 林樓宋 植桐 孫 晞 楊桂爾 曾虚白 仲 廖尹 瑛 總統 中 新聞傳播的基本觀念 蔣總 論當代經濟思潮之迷失與挽救 蔣總統與四 聯 國革命與民生問題 台灣 公海洋思想的體認與 統 統 統關於華僑的遺教 蔣公與 蔣公與中國水利 蔣公的經濟思想 總處 質業計劃 實建設

王

兪筱鈞 錢謝吳黎張 幼經東其 穆偉能方昀 譚旦四 蔣復璁 中印 總統 美國對華不義之擧與俄人之關 中國國際倫理的展開 蔣總統的外交思想 蔣總統之軍事思想 馬夏爾與美國聯邦政府 邊境問題之一—「馬克馬洪 蔣公的道德思想 人類之前 係 級

二三事

的山地開發與

蔣公思

蔣公國家有機體說 蔣公對法治 重大貢獻

中華學術

院編行

定價新台幣二〇〇元

特價一五

0

岡

教授六十

四人合撰三十二開本七〇二頁

六十四年十月三十

日、

出 版

總統

蔣

公群

權力之建立 途 部 魏汝霖 曹文彦 查良鑑

呂秋文 統

鄭貞銘 丘正歐

高鄧王田黄 昌生曼光 棪國善詩學

沈怡 世傑 總統 蔣公體育訓示

遲來的白 記溪口晉謁 菊 統

張峰民仁 徐柏園

鄧文儀

释質踐 恭讀 統 蔣公有關 學

術思想」

遺訓之心得

程易胡應吳李張高 光大品懿敬 與煥 裕德淸凝基才龍 棪

蔣公對當代人及後代人的深遠影

湖力中

領袖

劉毓棠 陳民耿 孫秉乾 任卓宣 總統 蔣公的教育思想與蔣總統對靑年教育的訓示 仁政與勞工 領袖之教育思想 一國戰 們怎樣向 國建築答問 後農村工業化問 「都市鄉村化 蔣公藝 例 敎 鄉

村

都市化」

的目標努力

奔

赴

汪姚顧 鄉鄉

籫

談戴 楊希震

李梅樹 史紫忱

質踐 棈

蔣總統的 文學 育思想的 體認與實踐

蒋總統的管理思想培植印刷專才實踐 民族舞蹈的方向 論導演的「繪意」蔣總統的文藝思想 文藝思想 蔣公之行 公遺訓

· 清段或請假逾期未辦註册手續,得申請休學,未請假核准者,得延期註册,最多以兩週為限。未件(疾病證明以公立醫院所出具者為限),事先殊事故不能於規定日期來校註册,經檢同證明文 者,以自動退學

+ 學生每學期註册 意應於學生證上加蓋註册日期及註册章方爲完成學生每學期註册後繳囘註册程序單之同時,須注 全部註册手續 0

十一 條 所系 主任及教務主任之核准 學生選課,領依照各所系規 所系規定課 程辦理,

學年每學期不得少於十六學分,不得多於廿二學十六學分,不得多於廿五學分;第二學年、第三學年每學期不得少於

條:凡學生於選定課程後,4. 十八學分。〈舊制最後一學年·至少須選修十學分;第四學年每學期不得少於九學分·不得多於

繳費註 # 選 課

八 九 條 條 學 學 佈之,其繳費數額遵照部領 生須依照規定日期親自到校註册,其因病或 生每學期始業時 應繳各費 標準 ,於 辦理學 期開學 前

特 公

第 + 应 條 低於規定修習學分之總數 修習之學分, 不得超過或

每學期加選、退選後所任之核准。

待續)